

## 启示录 13

1. 我又看见一个兽从海中上来，有十角七头，角上有十个冠冕，头上有亵渎的名号。
2. 我所看见的兽像一只豹，脚像熊的脚，口像狮子的口。那龙将自己的能力，宝座，和大权柄，都给了他。
3. 我看见他的头中，有一个似乎受了死伤。那死伤却医好了。全地都希奇，跟在那兽后面。
4. 他们又拜那龙，因为他将权柄给了兽；也拜兽说，谁能比这兽，谁能与他交战呢？
5. 又赐给他说夸大亵渎话的口。又有权柄赐给他，可以行事四十二个月。
6. 他开口亵渎神，亵渎祂的名，并祂的帐幕，以及那些住在天上的。

### 灵义

#### 整章内容

本章继续论述这龙，描述它所表示的教义和信仰；它在平信徒身上的性质，以及后来在神职人员身上的性质。“从海中上来的兽”描述了平信徒所具有的这教义和信仰（1-10节）；“从地中上来的兽”描述了神职人员所具有的这教义和信仰（11-17节）；最后论述了后者对圣言真理的歪曲（18节）。

#### 各节内容

**第1节.** “我又看见一个兽从海中上来”表改革宗教会中在那龙关于神和救恩的教义和信仰上原则性较强的平信徒。“有七头”表由纯粹的虚假所产生的疯狂。“十角”表大有能力。“角上有十个冠冕”表歪曲众多圣言真理的能力。“头上有亵渎的名号”表对主的神性人身的否认，和并非源自圣言，而是由自我聪明所孵化出来的教会教义。

**第2节.** “我所看见的兽像一只豹”表一种因源于被歪曲的

圣言真理而对教会具有毁灭性的异端。“脚像熊的脚”表因阅读圣言的字义却不理解而充满误解。“口像狮子的口”表看似源于真理，其实源于虚假的推理。“那龙将自己的能力，宝座，和大权柄，都给了他”表这异端因平信徒的接受而盛行并掌权。

**第3节.**“我看见他的头中，有一个似乎受了死伤”表唯信的教义并不符合圣言，因为行为是圣言所经常命令的。“那死伤却医好了”表由于这个缘故而采取的补救。“全地都希奇，跟在那兽后面”表那时，这教义和信仰被欣然接受。

**第4节.**“他们又拜那龙，因为他将权柄给了兽”表承认，因为它是领袖和教师们所给出的，他们通过大多数民众接受而使它盛行。“也拜兽”表普通民众承认这是一个神圣真理，即没有人能凭自己行出善行，也不能全守律法。“说，谁能比这兽，谁能与它交战呢”表该教义的优越性，因为谁也驳斥不了它。

**第5节.**“又赐给他说夸大亵渎话的口”表它正在教导邪恶与虚假。“又有权柄赐给他，可以行事四十二个月”表教导与行邪恶与虚假的能力，甚至直到该教会的结束和新教会的开始。

**第6节.**“他开口亵渎神，亵渎祂的名”表他们的言论，这些言论都是反对主的神性本身和神性人身，同时反对源于圣言、藉以敬拜主的教会一切事物的谣言。“并祂的帐幕，以及那些住在天上的”表反对主的属天教会并反对天堂的谣言。

## 诠 释

567. 启 13:1. “我又看见一个兽从海中上来”表改革宗教会中在那龙关于神和救恩的教义和信仰上原则性较强的平信徒。至于何为龙的信仰及其性质，可参看前文（537节）。本章继续论述该信仰；约翰所看到“从海中上来”的这个“兽”表示平信徒当中的这信仰；而 11 节所提到的“从地中上来的兽”表示神职人员当中的这信仰。此处继续论述“龙”，这一点从本章的这些话明显看出来：

那龙将自己的能力，宝座，和大权柄，都给了从海中上来的

兽。(启示录 13:2)

他们又拜那龙，因为他将权柄给了兽。(启示录 13:4)

从地中上来的那兽说话好像龙。(启示录 13:11)

他在龙面前施行头一个兽所有的权柄。(启示录 13:12)

“从海中上来的兽”表示平信徒，“从地中上来的兽”表示神职人员，这是因为“海”表示教会的外在，“地”表示教会的内在(398节，以及其它地方)；平信徒处于教会教义的外在事物，而神职人员则处于其内在事物。因此缘故，在下文，“从地中上来的兽”还被称为“假先知”。之所以表示那些在改革宗教会中的人，是因为直到16章(包括16章在内)论述的都是改革宗，而17和18章论述的是天主教，然后论述的是最后的审判，最后论述的是新教会。

他们看上去像“兽”，是因为龙是兽，又因为在圣言中，“兽”表示人的情感；无害和有用的兽表示人的良善情感，有害和无用的兽表示人的邪恶情感。因此，教会之人通常被称为“绵羊”，他们的会众被称为“羊群”，施行教导的人则被称为“牧人”(即牧师)。这也是为何前面第四章以“四个活物”，即“狮子、牛犊、飞鹰和人”来描述圣言的能力、情感、聪明和智慧，第六章以“马”来描述对圣言的理解。这是因为在灵界，人的情感从远处看就像各种兽，如前面频繁所述，而兽就本身而言，无非是属世情感的形式，而人不仅是属世情感的形式，同时还是属灵情感的形式。

“兽”(或“动物”、“活物”)表示人的情感，这一点从以下经文明显看出来：

你降下大雨，你产业疲乏的时候，你使他坚固；你会众的兽住在其中。(诗篇 68:9,10)

森林中的各样野兽是我的，千山上的牲畜也是我的。山中的各样飞鸟，我都知道，田野的走兽也都属我。(诗篇 50:10,11)

亚述是黎巴嫩中的香柏树，极其高大，空中的所有飞鸟都在他枝上搭窝，田野的所有走兽都在他枝条下生产，所有大民族都在他荫下居住。(以西结书 31:3-6,10,13;但以理书 4:10-16)

到那日，我必为他们与田野的走兽和空中的飞鸟立约，我必

聘你永远归我为妻。(何西阿书 2:18,19)

要欢喜快乐，我田野的走兽啊，不要惧怕，因为旷野的草场又发青了。(约珥书 2:21-23)

那日必有大扰乱，犹大也必与耶路撒冷争战，也必有临到马匹、骡子、骆驼和各样走兽的灾殃；因此剩下的人必上到耶路撒冷。(撒迦利亚书 14:13-16)

飞鸟必憎恶它，地上的各样走兽必诅咒它。(以赛亚书 18:6)；人子啊，你要对长各样翅膀的飞鸟和田地的各样走兽说，你们聚集来到以色列山上献祭之地，我必显我的荣耀在列族中。(以西结书 39:17-21)

耶和华招聚以色列被赶散的；我田地的诸兽啊，你们都来。(以赛亚书 56:8,9)

耶和华要毁灭亚述，这民族的各样野兽必卧在其中；鹈鹕和箭猪要宿在她的石榴树中。(西番雅书 2:13,14)

因无牧人，羊就分散，作了田野各样野兽的食物。(以西结书 34:5,8)

我必将你丢在田间的地面上，使空中的各样飞鸟都落在你身上，使地上的各样走兽因你得饱足。(以西结书 32:4; 5:17; 29:5; 33:27; 39:4; 耶利米书 15:3; 16:4; 19:7; 27:5-6)

仇敌辱骂耶和华；不要将斑鸠的性命交给野兽。(诗篇 74:18,19)

我在异象中看见有四个兽从海中上来，头一个像狮子，有鹰的翅膀，第二个像熊，第三个像豹，第四个甚是可怕。(但以理书 7:2-7)

圣灵就把耶稣催到旷野里去，与兽同在一处，且有天使来伺候祂。(马可福音 1:12,13)

耶稣不是真的和兽在一起，而是与此处“兽”所表示的魔鬼在一起；此外还有其它地方提到“兽”和“野兽”(如以赛亚书 35:9; 43:20; 耶利米书 12:4,8-10; 以西结书 8:10; 34:23, 25,28; 38:18-20; 何西阿书 4:2, 3; 13:8; 约珥书 1:16, 18, 20; 哈巴谷书 2:17; 但以理书 2:37, 38; 诗篇 8:6-8; 80:13; 104:10, 11, 14, 20, 25; 148:7, 10; 出埃

及记 23:28-30; 利未记 26:6; 申命记 7:22; 32:24)。在所有这些地方,“兽”都表示人的情感。

“人与兽”在一起表示人的属灵和属世的情感(如耶利米书 7:20; 21:6; 27:5; 31:27; 32:43; 33:10-12; 36:29; 50:3; 以西结书 14:13, 17, 19; 25:13; 32:13; 36:11; 西番雅书 1:2-3; 撒迦利亚书 2:4; 8:9-10; 约拿书 3:7-8; 诗篇 36:6; 民数记 18:15)。用来献祭的所有动物表示良善的情感;可吃的动物同样表示良善的情感;而不可吃的动物则表示反面(利未记 20:25,26)。

568. “有七头”表由纯粹的虚假所产生的疯狂。和“龙的七头”一样(538节)。

569. “十角”表大有能力。和龙的角一样,龙的角也是十个(539节)。

570. “角上有十个冠冕”表歪曲众多圣言真理的能力。“角”表示能力(539节);“十”表示大量(101节);“冠冕”表示被歪曲的圣言真理(540);因此,“角上有十个冠冕”表示他们拥有歪曲众多圣言真理的能力。论到“龙”,经上说他头上有“七个冠冕”,而论到的这兽,经上却说他“角上有十个冠冕”;原因在于,此处表示歪曲众多圣言真理的能力,而那里表示歪曲它们全部的能力;事实上,平信徒能够歪曲它们全部,但却没有这么做;因为陷入虚假和对它们的信仰之人反对真理,因而当看到圣言中的真理时,他们便歪曲它们。

571. “头上有褻渎的名号”表对主的神性人身的否认,和并非源自圣言,而是由自我聪明所孵化出来的教会教义。“七头”表示由纯粹的虚假所产生的疯狂(538节);当否认主人身中的神性,以及不从圣言提取教义,而是凭自己的聪明孵化教义时,这种疯狂便说褻渎的话。关于第一点,即否认主人身中的神性就是褻渎,因为否认这一点,就是反对整个基督教界所接受的信仰,也就是所谓的《亚他那修信经》,该信经明确说明:在耶稣基督里面,神与人,也就是神性与人身,是一而非二,他们如灵魂与身体那样合为一个位格。因此,那些否认主人身里面的神性之人离苏西尼派和阿里乌斯

派不远了，尤其在他们单单将主的人身视为另一人的人身，而根本不视为祂永恒的神性之时。

关于第二点，即不从圣言提取教会的教义，而是凭自己的聪明孵化它也是褻渎，因为教会来自圣言，其性质取决于对圣言的理解，这一点可见于《新耶路撒冷教义之圣经篇》(76-79节)。而唯信的教义，也就是称义与得救是因着信，不在乎遵行律法，并非来自圣言，而是来自对保罗的一句话的错误理解(罗马书 3:28，参看 417 节)；教义的一切虚假皆源于人自己的聪明，并无别的源头。在圣言中，还有什么比避恶行善更普遍的教导吗？还有比当爱神爱邻更明显的话吗？谁看不出若不照律法行为生活，没有人能爱邻舍，不爱邻舍怎能爱神呢？只有在对邻之爱中，主才与人结合，并且人与主结合，也就是主与人一起在这爱中。何为爱邻，不就是按十诫的要求(罗马书 13:8-11)不向他行恶吗？人不愿意向邻行恶到什么程度，就愿意向邻行善到什么程度；由此明显可知，将这律法行为排除在救恩之外就是褻渎，如那些视唯信，也就是与好行为分离之信为得救之人所行的那样。“褻渎”(马太福音 12:31,32；启示录 17:3；以赛亚书 37:6,7,23,24)表示否认主的神性，如苏西尼派之流所行的；还表示否认圣言；凡如此否认主的神性之人，都不能进入天堂，因为主的神性是天堂全部中的全部，凡否认圣言者皆否认宗教信仰的一切。

572. 启 13:2. “我所看见的兽像一只豹”表一种因源于被歪曲的圣言真理而对教会具有毁灭性的异端。“兽”(或“动物”)表示人的情感(567 节)；“豹”表示对歪曲圣言真理的情感或欲望；它因是猛兽，且残杀无害动物，故还表示一种对教会具有毁灭性的异端。“豹”表示被歪曲的圣言真理，这是由于它黑白相间的斑纹，因为黑斑表示虚假，其间的白斑表示真理。所以，它因是凶残野蛮的走兽，故表示被歪曲、因而被摧毁的圣言真理。在以下经文中，“豹”的含义也一样：古实人能改变他的皮肤吗？豹能改变他的斑点吗？若能，你们这被教导去行恶的便能行善了。(耶利米书 13:23)

从森林出来的狮子杀死尊大的人，田野的豺狼必毁灭他们，

豹子正窥伺他们的诸城，凡出来的必被撕碎，因为他们背道的事加增。（耶利米书 5:6）

“豹子正窥伺他们的诸城”表示窥伺教义的真理，“城”表示教义（194 节）。

他们忘记了我，因此我向他们如狮子，像豹子在路旁窥探他们。（何西阿书 13:6-7）“路”也表示真理（176 节）。

豺狼必与绵羊羔同住，豹子要与山羊羔同卧。（以赛亚书 11:6）

此处论述将要到来的主的国；“山羊羔”表示教会的纯正真理，“豹”表示这些真理被歪曲了。

从海中上来的第三个兽像豹，背上有四个翅膀。（但以理书 7:6）

关于但以理所看见的四个兽（参看 574 节）。

573. “脚像熊的脚”表因阅读圣言的字义却不理解而充满误解。“脚”表示属世层，也就是末层或终端，“豹”所表示的异端邪说靠它持续存在，仿佛行走，这就是圣言的字义；“熊”表示那些阅读圣言却不理解的人，他们由此而有了误码解。

“熊”表示这些人，我从灵界所看到的熊，以及那里一些身穿熊皮的人清楚明白这一点；他们都读圣言，却不明白其中的任何教义真理，还确认其中的真理表象，由此而有了误解。灵界所出现的熊，有的是有害的，有的是无害的，有的发白；不过，它们是照着熊头来加以区分的；无害的熊头像牛或羊。在以下经文中，“熊”就具有这样的含义：

他已颠覆我的大道，像熊埋伏等着我，又像狮子在隐密处，他使我转离正路，使我荒凉。（耶利米哀歌 3:9-11）

我遇见他们必像丢崽子的母熊，在那里我必像母狮吞吃他们，田地的野兽必撕裂他们。（何西阿书 13:8）

牛犊与少壮狮子躺卧在一起，母牛与熊必将同食。（以赛亚书 11:6,7）

从海中上来的第二个兽像熊，口齿内衔着三根肋骨。（但以理书 7:5）

大卫揪着胡子所打死的狮子和熊（撒母耳记上 17:34-37），以及撒母耳记下（17:8）中的熊也具有类似含义。

“狮子和熊”之所以在那些地方被提及，是因为“狮子”表

示摧毁圣言真理的虚假，而“熊”表示误解，误解也会破坏圣言真理，只是程度没那么严重。所以在阿摩司书，经上说：耶和華的日子是黑暗、不是光明的日子，好像人躲避狮子又遇见熊。（阿摩司书 5:18,19）。

在列王纪，我们读到：

以利沙被童子戏笑，他们称以利沙为秃头；于是有两只母熊从林中出来撕裂了四十二个童子。（列王纪下 2:23,24）

之所以发生这种事，是因为以利沙代表主的圣言（298 节）；“秃头”因表示没有字义的圣言，故而什么都不是（47 节）；数字“四十二”表示亵渎（583 节）；“母熊”表示的确读了，却不理解的圣言字义。

574. “口像狮子的口”表看似源于真理，其实源于虚假的推理。“口”表示教义、讲道和讨论（452 节），在此表示源于教义虚假的推理，因为“口”所在的“头”表示由纯粹的虚假所产生的疯狂（568 节）；“狮子”表示大有能力的神性真理（241,471 节），在此表示因推理而看似真理的大有能力的虚假（573 节）；因此，“口像狮子的口”表示看似源于真理，其实源于虚假的推理。“豹”、“熊”和“狮子”表示这类事物，这一点从但以理所看到的类似的兽明显看出来，对于它们，经上这样记着说：

有四个兽从海中上来；头一个像狮子，有鹰的翅膀；我观看，直到它的翅膀被拔去，它从地上被举起来，两脚站立，像人一样，又有人的心给了它。第二兽像熊，一边挺起，口内齿间衔着三根肋骨；有人说，起来、吞吃许多的肉。第三个兽像豹，背上有鸟的四个翅膀；这兽还有四个头，有权柄给了他。第四个兽可怕可惧，极其强壮，有大铁牙，吞吃咬碎，又把剩余的用脚踏踏。（但以理书 7:3-7）

这四个兽描述了教会的相继状态，从最初到最后，甚至直到它在圣言的一切良善与真理上彻底毁灭；之后就是主的降临。

“狮子”表示在其最初状态中的圣言神性真理，以及教会由此的建立，由“从地上被举起来，两脚站立，像人一样，又有人的心给了它”来表示。“熊”描述了教会的第二个状态，这时，圣言读是读了，却不理解；“齿间的三根骨头”表示

表象和误解；“许多的肉”表示作为一个整体的圣言字义。“豹”描述了教会的第三个状态，表示被歪曲的圣言真理；“背上鸟的四个翅膀”表示对虚假的确认。“可怕可惧的第四个兽”描述了教会第四个或最后一个状态，表示一切真理和良善的毁灭；因此，经上说“吞吃咬碎，又把剩余的用脚踏踏”；最后描述了主的降临，然后是该教会的毁灭和一个新教会的建立（但以理书 7:9 至末尾）。

但以理所看到的这四个兽是先后分别从海中上来的，而约翰所看到的是合为一个身体的三一兽（first three beasts），也是从海中上来的；原因在于，在但以理书，它们描述了教会的先后状态，而在启示录，此处却描述了教会最后的状态，先前所有的状态都共存于这最后的状态中；只是这兽的身体像豹；脚像熊；口像狮子；“豹”和“熊”在各处的含义都一样；“口像狮子的口”表示源于虚假的推理，因为可推知“兽会开口说亵渎的话”（5-6 节），并且“他的头”表示由纯粹的虚假所产生的疯狂。

575. “那龙将自己的能力，宝座，和大权柄，都给了他”表这异端因平信徒的接受而盛行并掌权。“龙”表示异端教义（对此，参看 537 节）；这“兽”表示平信徒（567 节），他们不凭自己，而是凭他们的教师说话；由于平信徒就是民众本身，故显而易见，这异端因他们的接受才盛行并掌权。因此，这就是龙给此兽的“能力，宝座和大权柄”，以及接下来“他们敬拜将权柄给了兽的那龙”（4 节）这句话所表示的。

“龙”得以盛行并掌权是因着他们，尤其是因他们的这一宗教信条：认知或理解力服从于信仰；信仰不是能理解的；在属灵的事上，对可理解之事的信仰是头脑的信仰，这种信仰不使人称义。当这些信条在平信徒当中盛行时，神职人员就有了权柄、尊敬和一种崇拜，因为他们以为自己知道神性事物，并且神性事物要通过他们的口才才会被接受。“能力”表示盛行；“宝座”表示治理；“大权柄”表示统治。

576. 启 13:3. “我看见他的头中，有一个似乎受了死伤”表教义的这一条，也就是其余者的头，即人凭唯信称义并得救，无需律法的行为，并不符合圣言，因为行为是圣言所经常命

令的。“头中的一个”表示改革宗教会整个教义中最首要、最基本的条款。因为这兽有七个头，“七头”表示由纯粹的虚假所产生的疯狂（568节）；因而也表示作为一个整体的全部虚假，数字“七”在圣言中表示全部（10,391节）。由于其关于救恩的教义的一切虚假皆仰赖这一条，即人凭唯信称义并得救，无需律法的行为，故“这兽头中的一个”就表示这一条。它“似乎受了死伤”表示它不符合圣言，因为行为是圣言所经常命令的。教会教义的一切事物若不符合圣言，就是不健全的，而是患有致命的疾病；因为教会的教义必来自圣言，而非来自其它源头。

577. “那死伤却医好了”表由于这个缘故而采取的补救。通过以下推理来治愈教义的这个头，即：没有人能凭自己行出一个好行为，并守全律法，因此便预备了另一个得救之法以取而代之，那就是对基督公义和功德的信仰，相信他为人遭受苦难，由此拿走了律法的诅咒。当受伤的头表示在先之物（576节）时，便知道这就是对“受伤之头”的医治，并且还应用；故没有必要进一步解释。

578. “全地都希奇，跟在那兽后面”表那时，这教义被欣然接受，并成为整个教会的教义，因为这样他们就不会成为律法之下的奴仆，而是在信仰之下自由了。“全地都希奇”表示对这“死伤”被治愈的赞叹，和由此而来的欣然接受。“全地”表示整个改革宗教会，因为地是指教会（285节）；因此，“全地都希奇，跟在那兽后面”表示这信仰被欣然接受，并成为整个教会的教义。之所以欣然接受它，是因为这样他们就不是律法之下的奴仆，而是在信仰之下自由了；殊不知，事实却完全相反，即：那些自以为在信仰之下，或因着这信仰，或通过这信仰而自由的人却成为罪的奴仆，也就是魔鬼的奴仆，因为罪与魔鬼是一样的；事实上，他们以为律法不会谴责他们，因而只要有信，犯罪却不受律法谴责就是自由；而事实上，这才是奴役本身；不过，人在避开罪恶，也就是魔鬼时，就从一个奴隶变得自由了。

我在此补充这则记事：在灵人界，我与教会的一些博士谈论他们对“律法行为”、以及他们声称自己不会受其辖制、奴

役和咒诅的“律法”是怎么理解的。

他们说，他们指的是十诫的律法行为。于是，我说：“十诫颁布的内容是什么？不是‘不可杀人’、‘不可奸淫’、‘不可偷盗’、‘不可作假见证’吗？难道这些就是你们通过声称‘唯信称义和得救，无需律法行为’而将其与信分离的律法行为？难道这些就是基督为之作出补偿的？”他们回答：“正是。”然后，只听见有声音从天上说：“谁会如此疯狂？”博士们随即将脸转向一些恶灵，马基雅弗利和许多耶稣会士就在这些恶灵当中；只要保住自己不受世上法律的制裁，他们认可所有这些事；要不是有一个社群在中间把他们隔开，这些博士早就与他们同流合污了。经上说“全地都希奇，跟在那兽后面”，跟在那兽“后面”表示追随并顺从它，这一点从以下经文明显看出来：

大卫遵守我的诫命，全心行在我后面。（列王纪上 14:8）

耶西的儿子们跟在扫罗后面出征。（撒母耳记上 17:13）

不可跟在众人后面行恶，不可在争讼的事上在众人后面偏行。

（出埃及记 23:2）不要跟在你们素不认识的别神后面。（耶利米书 7:9）

他们跟在别神后面服事他们。（耶利米书 11:10；申命记 8:19）

凡跟在巴力·毗珥后面的人，耶和華都除灭了。（申命记 4:3）

579. 启 13:4. “他们又拜那龙，因为它将权柄给了兽”表因领袖和教师而对“唯信称义，无需律法的行为”这一教义的承认，他们通过大多数民众接受而使它盛行。“拜”表示承认是教会的神圣事物；“龙”表示唯信称义和得救、无需律法行为的教义（537 节）；这“兽”表示大多数民众，因为它表示平信徒（567 节）；“给了权柄”表示通过这些人的接受而使其盛行（575 节）。

580. “也拜兽”表普通民众承认这是一个神圣真理，即没有人能凭自己行出善行，也不能全守律法。“拜”表示承认是教会的神圣事物，如刚才所述（579 节），在此表示承认这是一个神圣真理，即没有人能凭自己行出善行，也不能全守律法；由于这二者被视为神圣真理，故可知，律法的行为要从信仰被除去，因为它们对救恩没有作用。但这些真理，连同

其它许多真理一起被歪曲了（参看 566 节）。

由于接受和承认，“兽”在此和“龙”所表相同；故经上说他们“拜龙”，“也拜兽”。

581. “说，谁能比这兽，谁能与他交战呢”表该教义胜过其它所有教义的优越性，因为谁也驳斥不了它。“谁能比这兽”表以为该教会因其教义胜过其它所有教义而具有优越性；“兽”表示普通民众，因而表示教会，抽象而言，表示教会的教义。“谁能与他交战呢”表示谁能驳斥人不能凭自己行任何属灵之善，以及其它事，如前所述（566 节）；由于这一点是驳斥不了的，所以“我们得救不是因着无需律法行为的信”吗？不过，这个结论是荒谬的，甚至本质上就是疯狂。对此，凡从圣言知道点什么，并变得明智之人都能看出来。“谁能与他交战呢”还表示教会的领袖和随从他们的教师们如此狡猾巧妙地确认这个教义，又如此加以强化，以致它无懈可击。

582. 启 13:5. “又赐给他说夸大亵渎话的口”表它正在教导邪恶与虚假。“说话的口”表示教义、讲道和讨论（452 节）；“说夸大亵渎话”表示教导邪恶与虚假；因为“大”论及良善，在反面意义上论及邪恶（656, 663, 896, 898 节）；“亵渎话”表示被歪曲的圣言真理，因而表示虚假；至于“亵渎”在此具体表示什么，可参看前文（571 节）。它之所以教导邪恶，是因为它将律法行为，因而将当行的事从救恩那里除去了，凡这样做的人便陷入属灵的邪恶，也就是罪中。

583. “又有权柄赐给他，可以行事四十二个月”表教导与行邪恶与虚假的能力，甚至直到该教会的结束和新教会的开始。“又有权柄赐给他，可以行事”表示说夸大亵渎话的权柄，也就是教导与行邪恶与虚假的能力，如前所述（582 节）；“四十二个月”表示甚至直到前教会的结束和新教会的开始，如前所述（489 节）；“三天半”（505 节）和“一载二载半载”（562 节），以及“一千二百六十”（491 节）所表相同，因为四十二个月相当于三年半。

584. 启 13:6. “他开口亵渎神，亵渎祂的名”表他们的言论，这些言论都是反对主的神性本身和神性人身，同时反对源于

圣言、藉以敬拜主的教会一切事物的谣言。“他开口亵渎”表示言论，它们都假话。“口”表示教义、讲道和讨论（452节），因而“开口”表示说出它们；“亵渎”表示对圣言的歪曲，以及其它事物，如前所述（571,582节），在此表示谣言，因为接下来就是反对“神和祂的名”；“神”表示主的神性，这在启示录其它许多地方也一样；“祂的名”表示主藉以受敬拜的一切事物，也表示圣言，因为敬拜照着圣言进行的（81节）。耶和华的“名”，或神的“名”表示主的神性人身，同时表示圣言，同样表示主藉以受敬拜的一切事物。这一点从以下经文进一步看出来：

耶稣说，父啊，愿你荣耀你的名；当时就有声音从天上来，说，我已经荣耀了我的名，还要再荣耀。（约翰福音 12:28）  
耶稣说，我已将你的名显明与世人，我已使他们认识你的名。（约翰福音 17:6,26）你们奉我的名无论求什么，我必成就，叫父因儿子得荣耀；你们若奉我的名求什么，我必成就。（约翰福音 14:13,14）

太初有道，道与神同在，道就是神。凡接待祂的，就是信祂名的人，祂就赐他们权柄作神的儿女；道成了肉身。（约翰福音 1:1,12,14）

耶稣说，不信祂的人，罪已经定了，因为祂不信神独生子的名。（约翰福音 3:18）

十诫第二诫中不可亵渎的“耶和華神的名”，以及主祷文中当尊为圣的“父的名”没有别的意思。

585. “并祂的帐幕，以及那些住在天上的”表反对主的属天教会并反对天堂的谣言。“帐幕”与“殿”的含义几乎相同，即在至高意义上表示主的神性人身，在相对意义上表示天堂与教会（191,529节）。但是，“帐幕”在相对意义上表示处于源自主的对主之爱的良善中的属天教会；而“殿”在相对意义上则表示处于源自主的智慧之真理中的属灵教会；“那些住在天上的”表示天堂。“帐幕”之所以表示属天教会，是因为处于对主之爱的属天的上古教会在帐幕中举行神圣敬拜；而属灵的古教会则在殿里举行神圣敬拜。帐幕是用木头建的，殿是用石头建的；“木”表示良善，“石”表示真理。

“帐幕”表示主的神性人身的神性之爱，同样表示处于对主之爱的天堂与教会。这一点从以下经文明显看出来：

耶和华啊，谁能居于你的帐幕；谁能住在你的圣山？就是行走正直，作事公义，说话诚实的人。（诗篇 15:1,2）

耶和华必把我藏在祂的帐棚里，把我隐藏在祂帐幕的隐密处，将我高举。（诗篇 27:5）

我要永远住在你的帐幕里。（诗篇 61:4）

你要看锡安；你的眼必见耶路撒冷为安静的居所，为不挪移的帐幕。（以赛亚书 33:20）

耶和华展开诸天如可住的帐幕。（以赛亚书 40:22）

你已使耶和华至高者成为你的居所，灾殃也不挨近你的帐幕。（诗篇 91:9,10）

耶和华要在他们中间立祂的帐幕，我要在他们中间行走。（利未记 26:11,12）

耶和华离弃了示罗的帐棚，就是祂在人中间居住的帐幕。（诗篇 78:60）

我听见大声音从天上出来，说，看哪，神的帐幕与人同在，并且祂要与他们同住。（启示录 21:3）

我的帐幕已被毁坏。（耶处米书 4:20;10:20）

祂要把你从帐幕揪出来，从活人之地将你连根拔起。（诗篇 52:5）

此外还有其它地方（如以赛亚书 16:5;54:2;耶利米书 30:18;耶利米哀歌 2:4;何西阿书 9:6 ;12:9;撒迦利亚书 12:7）。

上古教会是一个属天教会，因处于对主之爱并由此与主结合，故在帐幕中举行神圣敬拜，因此主吩咐摩西建立一个帐幕，里面的一切皆代表天堂与教会的所有事物；这帐幕如此神圣，以致除了摩西、亚伦和他儿外，任何人都不可进入；百姓中若有人进入，就会死亡（民数记 17:12-13;18:1,22-23;19:14-19）。帐幕的至内在部分就是约柜，约柜里面有十诫的两块石版，上面是施恩座和基路伯；幔子外面是放有陈设饼的桌子和香坛，以及有七盏灯的灯台；所有这一切都是天堂与教会的代表。经上描述了帐幕（出埃及记 26:7-16;36:8-37）；我们读到：

帐幕的样式在西乃山上被指示给摩西。（出埃及记 25:9; 26:30）

凡得以从天上所看到的，都是天堂、因而教会的代表。为纪念上古教会的人在帐幕中对主的神圣敬拜，以及他们凭着爱与祂的结合，便设立了“住棚节”，如相关经文所提到的（利未记 23:39-44; 申命记 16:13, 14; 撒迦利亚书 14:16, 18, 19）。